

交易平台收费政策

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，平台收费政策如下：

服务内容	收费方案
竞价	按成交总金额 5‰ 收费； 部分场次需收取入场费，请关注场次公告
挂牌、商城	按协议收费
采购	按成交总金额 5‰ 收费； 部分询单收取供应商报名费，可根据提示缴纳
资讯	3000 元/年
广告	1000-3000 元/月
电子合同	按协议收费
短信提醒	按协议收费
危化品找车	散单免费，长协 5000 元/次

■ 温馨提示：

1. 此方案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，如有变化，以平台公告为准。
2. 平台将在交易成交后收取参与方会员的交易服务费，与平台另有协议的，以协议约定为准。
3. 服务费将从会员资金账户中代为扣除；会员应及时关注化工宝平台资金账户，并确保账户中自由资金充裕，以免影响后续交易。
4. 平台将向会员提供交易明细及服务费电子发票，请确保开票信息及邮箱地址等信息正确无误。
5. 会员根据在平台的成交情况可获相应积分，积分可兑换丰富商品，详情可联系客服咨询。
6. 积分按每个自然年自动过期，敬请关注积分兑换通知。
7. 以上内容最终解释权属上海化工宝数字科技有限公司。

上海化工宝数字科技有限公司

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

